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ULY®

TRUL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信利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32)

盈利警告

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現時可獲得之資料，相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5.82億港元，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將會大幅下跌約90%。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信利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現時可獲得之資料，相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5.82億港元，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將會大幅下跌約90%。

董事會認為，預期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下跌的主要原因如下：

1. **收益下跌** - 本集團二零一七年收益較二零一六年下跌約6%（約13億港元），主要因為中國智能手機出貨量在二零一七年較二零一六年有所下跌；因此，本集團綜合毛利金額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金額均相應下跌；及
2. **有關客戶樂視移動智能信息技術(北京)有限公司的欠款一次性全額計提呆壞帳** - 約5.54億港元。本集團已根據所簽署的信用保險協議在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收到保險公司約1.40億港元的賠償。

本公司正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列資料僅基於本公司對現時可獲得之資料的初步評估得出。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信利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主席
林偉華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偉華先生、黃邦俊先生及張達生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錦光先生、葉祖亭先生及香啟誠先生。